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關於 2018 年年度股東大會增加臨時提案的公告

茲提述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 2019 年 4 月 9 日之 2018 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股東大會通告」）及隨股東大會通告寄發予 H 股股東的股東周年大會之 H 股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代理人委任表格」）。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內所用辭彙與股東大會通告及代理人委任表格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增加臨時提案的情況說明

（一） 提案人：閩西興杭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

（二） 提案程序說明

公司已於 2019 年 4 月 9 日公告《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 2018 年年度股東大會的通知》。

公司於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為福建常青提供擔保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依照《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前 20 日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單獨持有 25.88% 股份的股東閩西興杭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在 2019 年 4 月 29 日將《關於為福建常青提供擔保暨關聯交易的議案》書面提交公司，提請股東大會審議。根據相關規定，公司董事會將上述議案列入本次股東大會會議議程，現予以公告。

（三） 臨時提案的具體內容

公司參股公司福建常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建常青」）為保證研發、生產等資金需要，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期限不超過 7 年、總計不超過人民幣 2.5 億元的融資業務，公司擬按 30% 的持股比例為上述融資提供擔保，即本次擔保金額不超過人民幣 0.75 億元（以下簡稱「本次擔保」）。

有關臨時提案的詳細內容請見公司同日披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公司網站的相關公告。

除了上述增加臨時提案外，於 2019 年 4 月 9 日公告的股東大會通告事項不變。

經修訂 2018 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經修訂股東周年大會之 H 股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將會盡快寄發予合資格 H 股股東。

本公告分別以中英文刊載。如中英文有任何差異，概以中文為準。

本公司董事會提醒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藍福生先生、鄒來昌先生、林泓富先生、方啟學先生及林紅英女士，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世華先生、朱光先生、薛海華先生及蔡美峰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2019 年 4 月 29 日 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